1-2-1/1

聲　明　書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發生下列證交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之情事，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蓋章）

代　表　人：黃漢州　　（簽章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聲　明　書

茲為配合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目前為止，有無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二、三款所列情事之查核，特此聲明本公司目前與外界簽訂之重大有效契約皆已提供。

此　　致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蓋章）

代　表　人：黃漢州　　（簽章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送件日止，並無發生下列「**重大勞資糾紛**」且尚未改善之情事：

(一)發生重大勞資爭議。

(二)未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或未依勞動基準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勞工退休金。

(三)最近三年內曾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災害者；或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被處以部分或全部停工者；或設置危險性機械、設備未檢查合格者。但經申請由檢查機構複查合格者，不在此限。

(四)積欠勞工保險保費及滯納金，經依法追訴仍未繳納。

特此聲明

此致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3-1/1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本年度截至送件日止，並無發生下列「**重大環境污染**」且尚未改善之情事：

(一)依法令應取得污染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而未取得。

(二)曾因環境污染，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或最近二會計年度，各該年度經環保機關按日連續處罰者或經限期改善，而未完成改善。

(三)有公害糾紛事件而無有效污染防治設備，或未能提供污染防治設備之正常運轉及定期檢修紀錄。

(四)有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

(五)廢棄物任意棄置或未依相關規定貯存、清除、處理或於處理過程中造成環境重大污染，因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

(六)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主管機關指定公告之事業，其土地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者。但污染控制計畫或調查及評估計畫經環保機關核定、整治費用已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且對營運無重大影響者，不在此限。

(七)法人有製造、加工或輸入偽禁環境用藥情事，其負責人經判刑確定者。

特此聲明

此致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聲　明　書

茲聲明本公司並無發生下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四款：「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之情事：

(一)因重大非常規交易而致他人獲得利益，且該獲得利益尚未歸還應得之人。

(二)該非常規交易行為尚未經檢調或司法單位確定無犯罪情事。

(三)該非常規交易尚未恢復原狀等者。

特此聲明

聲明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無欠稅聲明書

本公司於最近三年度(111 至 113 年度)及本年度(114 年度)截至簽發本聲明書日止，已依中華民國稅法之規定，並無任何積欠稅款之情事。本公司並同時承諾自簽發本聲明書日起至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掛牌買賣交易日前，本聲明若有異動，將主動以書面通知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聲明

此　　致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

7-2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申請私募有價證券補辦公開發行評估需要，茲聲明如後：

壹、本聲明書僅供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私募有價證券補辦公開發行使用，不做其他用途。

貳、本公司最近三年內(111 至 113 年度)及本年度(114 年度)截至簽發本聲明書日止絕無下列情事：

一、所開立之支票存款戶經票據交換所公告為拒絕往來戶，或因簽發支票或以金融業為擔當付款人之票據，發生存款不足退票列入紀錄，未經註銷。

二、向金融機構貸款有逾期還款之情形者。

三、違反勞動基準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但最近一年內未受勞工主管機關罰鍰以上處分或法院刑事有罪判決者，不在此限。

四、違反稅捐稽徵法經判決有罪確定者。

五、違反申請上櫃時所出具聲明書之聲明事項者。

六、有其他重大虛偽不實、違反法令或喪失公司債信情事，而有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或公眾利益者。

參、本公司願擔保本聲明書暨本公司所提供予證券商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所有文件、資料及帳冊等之真實性及正確性，絕無虛偽隱匿之情事。另自簽發本聲明書起至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掛牌買賣交易日止，有任何影響本聲明書真實性或正確性之情事者，本公司負有立即書面通知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責任，否則因上述任何因素所產生之一切法律責任，概由本公司負責。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月　　日